

開南管理學院94年度第1學期 通識教育中心臺灣史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臺灣史	李汾陽	必修		2	2
	英文：History Of Taiwan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<p>1.教學目標----- 本課程主在培養同學對於臺灣歷史的獨立思考能力,與對居住與成長環境的深入認識</p> <p>2.教學內容--區分現今臺灣史的研究成果,原住民的社會,早期與中國之關係,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臺之原因與經營,鄭氏海峽霸權的崛起,國姓集團渡臺及其經營,清帝國與臺灣,1860年代臺灣開港帶來之轉變,日本領治時期臺灣的現代化與社會轉型,國民政府治理下的臺灣,共八個單元,討論其間不同的特質</p>					
實施方法	講解法。其他 (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 。期末測驗 40% 。平時成績 30% 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					
	臺灣史講義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本課程希望培育修習同學達成深入了解臺灣過往歷史為目的。						
第一週：課程簡介，第二週：現今臺灣史的研究成果，第三週至第四週：原住民的社會，第五週：早期與中國之關係，第六週至第七週：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臺之原因與經營，第八週：期中考試，第九週鄭氏海峽霸權的崛起，第十週：國姓集團渡臺及其經營，第十一週至第十二週：清帝國與臺灣，第十三週至十四週：1860年代臺灣開港帶來之轉變，第十五週至第十六週：日本領治時期臺灣的現代化與社會轉型，清帝國與臺灣，第十七週：國民政府治理下的臺灣，第十八週：期末考試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授課教師：李汾陽